



2008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08 年 8 月 28 日

财务报告

- (一) 公司2008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二) 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1,533.11	406,343.60	2,659,185.66	212,826.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701.10	
应收账款	12,640,459.17	9,858,831.32	16,384,680.28	10,825,430.95
预付款项	1,569,166.44	31,125.00	1,168,920.49	162,329.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53,488,409.00	3,105,563.75	95,730,001.10	22,384,095.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82,671.10	3,985,912.54	8,410,814.16	3,042,184.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1,072,238.82	17,387,776.21	124,447,302.79	36,626,866.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61,250,000.00	25,500,000.00	86,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561,376.18	41,268,410.15	62,569,823.90	42,616,944.96
在建工程	43,637,218.00	43,607,218.00	43,351,858.00	43,321,85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3,486.67	1,273,486.67	45,279,379.84	45,279,379.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972,080.85	147,399,114.82	176,701,061.74	217,468,182.80
资产总计	187,044,319.67	164,786,891.03	301,148,364.53	254,095,048.93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国成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795,054.61	113,395,054.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559,878.03	6,493,794.42	12,894,601.99	9,799,002.57
预收款项	676,302.60	363,329.40	1,684,813.41	316,01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股利			96,030.00	96,030.00
应付职工薪酬	2,143,019.13	1,897,864.09	2,938,554.86	2,470,779.21
应交税费	6,589,154.98	5,503,525.89	6,630,752.75	5,557,061.53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97,250,058.36	98,996,081.23	17,224,240.64	29,324,663.06
预提费用			30,647,493.61	25,273,869.32
应付分保账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6,030.00	96,03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6,314,443.10	113,350,625.03	223,911,541.87	186,232,478.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预计负债			17,081,436.93	17,081,43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		20,081,436.93	17,081,436.93
负债合计	119,314,443.10	113,350,625.03	243,992,978.80	203,313,915.23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93,225,000.00	93,225,000.00	93,225,000.00	93,225,000.00
资本公积	8,142.43	8,142.43	8,142.43	8,142.43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9,527,229.84	9,527,229.84	9,527,229.84	9,527,229.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742,113.30	-51,324,106.27	-49,811,869.45	-51,979,238.5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018,258.97	51,436,266.00	52,948,502.82	50,781,133.70
少数股东权益	4,711,617.60		4,206,882.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729,876.57	51,436,266.00	57,155,385.73	50,781,133.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044,319.67	164,786,891.03	301,148,364.53	254,095,048.93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鲁国成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7,750,755.97		6,571,064.16		11,948,481.59		3,934,135.38							
其中：营业收入	17,750,755.97		6,571,064.16		11,948,481.59		3,934,135.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74,127.96		542,790.22		22,986,638.45		12,724,733.62							
其中：营业成本	13,245,173.37		4,652,116.80		8,417,502.46		3,034,296.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857.92		31,541.11		8,417,502.46		3,034,296.82							
销售费用	2,116,511.42		730,715.95		1,823,365.20		653,539.97							
管理费用	2,333,885.65		1,188,488.87		6,286,660.17		2,871,400.72							
财务费用	-1,037.450		3,190.44		6,336,227.32		6,146,612.26							
资产减值损失	-6,063,262.95		-6,063,262.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0.00						-2,115,96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5,976,628.01		6,028,273.94		-11,038,156.86		-10,906,565.91							
加：营业外收入	29,343,535.96		19,348,844.73		3,014.00									
减：营业外支出	24,745,673.13		24,721,986.37		9,381.52		490.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0,574,490.84		655,132.30		-11,044,524.38		-10,907,056.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0,574,490.84		655,132.30		-11,044,524.38		-10,907,056.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0,069,756.15		655,132.30		-10,907,056.47									
少数股东损益	504,734.69				-137,467.91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2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国成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15,160.07	7,188,108.34	12,790,453.99	4,390,649.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6,440.43		16,046,81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71,600.50	7,188,108.34	28,837,267.39	4,390,649.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45,659.84	4,434,658.45	5,692,192.08	2,317,309.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6,906.66	2,068,328.20	3,108,267.48	1,521,622.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7,167.57	527,394.20	1,149,066.96	381,193.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4,258.93	322,775.01	14,101,250.98	219,89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13,993.00	7,353,155.86	24,050,777.50	4,440,02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07.50	-165,047.52	4,786,489.89	-49,373.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3,260.05	1,959,435.00	284,041.50	24,141.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	4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3,260.05	1,959,435.00	329,041.50	69,14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260.05	-1,959,435.00	-329,041.50	-69,14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78,000.00	75,17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78,000.00	75,17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860,000.00	72,8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60,000.00	72,860,000.00	6.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000.00	2,318,000.00	-6.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347.45	193,517.48	4,457,442.06	-118,515.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9,185.66	212,826.12	1,242,639.86	259,15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1,533.11	406,343.60	5,700,081.92	140,639.99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国成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225,000.00	8,142.43		9,527,229.84		-49,811,869.45		4,206,882.91	57,155,385.73	93,225,000.00	8,142.43		9,527,229.84		-53,297,963.32		4,927,878.05	54,390,287.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93,225,000.00	8,142.43		9,527,229.84		-49,811,869.45		4,206,882.91	57,155,385.73	93,225,000.00	8,142.43		9,527,229.84		-53,297,963.32		4,927,878.05	54,390,28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69,756.15		504,734.69	10,574,490.84						3,486,093.87		-720,995.14	2,765,098.73		
(一) 净利润						10,069,756.15		504,734.69	10,574,490.84						3,486,093.87		-720,995.14	2,765,098.7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069,756.15		504,734.69	10,574,490.84					3,486,093.87		-720,995.14	2,765,098.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225,000.00	8,142.43		9,527,229.84	-39,742,113.30		4,711,617.60	67,729,876.57	93,225,000.00	8,142.43		9,527,229.84	-49,811,869.45		4,206,882.91	57,155,385.73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中联建设装备股份公司变更而来,中联建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是1996年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6年8月在深交所公开发行1250万社会公众股,股本为5000万元。1997年7月,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京证监函(1997)50号文批准,公司采取分红送股方式,每10股送1股,股本增至5500万元;1997年10月,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京证监函(1997)68号文批准,公司采取分红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股本增至8250万元。2006年6月14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公司以目前流通股总股本20,62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5.2股,全体流通股股东获得10,725,000股的股份,股本增至9322.5万元。

200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0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联建设装备股份公司与北京四环时代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的议案》,同意以中联建设装备股份公司全资企业—山东起重机厂及其他部分资产与部分负债,与北京四环时代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进行置换。本公司主营业务从起重机械的制造销售变更为生物制药、中西药的研究开发;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的生产与销售。

2001年7月4日,公司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更名为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本总额增至9322.5万元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1977562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注册资本:9322.5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地区三家店村北

公司经营范围:生物医药、中西药的研究开发,“欧立康牌玄驹口服液”保健食品的委托加工,保健食品的销售(有效期限以生产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的经营(产品范围及有效期限以生产许可证为准);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的生产(有效期限以生产许可证为

准)；对生物医药、中西药、高新技术产业、房地产、旅游项目的投资；资产受托经营；资产重组及企业收购、兼并、转让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设计；建筑装修；起重机械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应用指南的相关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编制基础

公司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根据 2006 年财政部令第 33 号令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简称“新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三)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会计计量所运用的计量基础

公司对会计要素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以采用相应计量属性计量。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

（八）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管理层按照取得或承担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目的、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以及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特征，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上述分类一经确定，不会随意变更。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总金额而言），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交易报价确定金融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减值见“附注二、（十六）2”。

（十）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包括自制半成品及已完工待检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入库时按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发出和领用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时，按移动平均法进行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3. 公司存货如有通过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取得的则按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定其入账价值。

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的，按其差价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其方法采用单项比较法。

(2) 于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对各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由于存货遭受损毁、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3) 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以后又得以恢复，应在原已确认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盘亏造成的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 存货减值见“附注二、(十六)1”。

(十一)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初始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见“附注二、(十六)3”。

(十二)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入账金额。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67
机器设备	14	5	6.786
运输设备	8	5	11.875
其 他	5	5	19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见“附注二、(十六)4”。

(十三)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见“附注二、（十六）4”。

（十四）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有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和药品批号三大类。土地使用权在获得的土地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专有技术在可确定的受益期内分期摊销，没有确定受益期的，则按 10 年摊销；药品批号按 5 年摊销。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按有关凭证标明的金额加上支付的税费；没有凭据的按照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有关税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流量现值确定；自行开发并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计价；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确定其入账价值；通过非货币性交易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确定其入账价值。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有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和药品批号三大类。土地使用权在获得的土地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专有技术在可确定的受益期内分期摊销，没有确定受益期的，则按 10 年摊销；药品批号按 5 年摊销。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按有关凭证标明的金额加上支付的税费；没有凭据的按照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有关税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流量现值确定；自行开发并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计价；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企

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确定其入账价值；通过非货币性交易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确定其入账价值。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见“附注二、（十六）4”。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开办费先在本科目归集并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性计入当月损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六）主要资产的减值

1. 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

(1)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属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比例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即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
1-2 年 (含 2 年)	8
2-3 年 (含 3 年)	15
3-4 年 (含 4 年)	40
4-5 年 (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通过损益转回。

3. 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公司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来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十七）借款费用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1）已完工作的测量。
- （2）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九）所得税核算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以原减记的金额为限，予以转回。

（二十）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虽在 50%以下但有实际控制权的，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

(2) 合并会计报表的方法：根据财政部财会字[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合并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额编制而成，合并时，公司的重大内部交易、资金往来、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持份额等均相互抵销。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应当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税项

税 种	税 率	纳税依据
1、增值税：	6%、17%	产品销售收入
2、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应纳增值税额、营业税额
3、教育费附加：	3%	应纳增值税额、营业税额
4、 所得税：		

控股子公司湖北四环制药有限公司位于武汉市人民政府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适用所得税率为15%。

注：根据北京市顺义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定率征收增值税的批复》，依据财税字[1994]004号通知的规定，“纳税人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可按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计算缴纳增值税，并可由其自己开具专用发票”，其他产品按产品销售收入的17%缴纳增值税。

四、控股子公司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 营 范 围	初始投资额 (万元)	所占权益 (%)	是否合 并报表
湖北四环制药有限公司	4,500	片剂、硬胶囊剂、原料药	4,275.00	95	是
湖北四环医药有限公司	2,000	批零兼营西药制剂、中成药、中 药材、中药饮品	1,830.00	90	是

五、合并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元)	期初数 (元)
现 金	63,400.37	121,616.55
银行存款	2,828,132.74	2,537,569.11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891,533.11	2,659,185.66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295,437.87	13.72	38,001.45	5,151,439.94	23.18	102,919.59
1-2 年	3,523,394.28	21.06	281,871.54	2,523,863.22	11.36	201,909.06
2-3 年	4,308,418.01	25.75	646,262.70	3,256,566.04	14.65	488,484.90
3-4 年	4,693,784.00	28.05	2,271,815.22	9,970,283.40	44.87	3,988,113.36
4-5 年	1,343,863.34	8.03	286,487.42	1,319,772.97	5.94	1,055,818.38
5 年以上	566,770.50	3.39	566,770.50			
合 计	16,731,668.00	100.00	4,091,208.83	22,221,925.57	100.00	5,837,245.29

注：(1) 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期末余额中前5名客户余额合计为4,851,440.54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29.00%；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元)	占总额比 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689,467.44	74.82	38,231.48	13,167,200.00	12.19	263,344.00
1-2 年	3,789,378.40	6.97	155,970.79	32,374,738.53	29.96	2,589,979.07

2-3 年	8,607,743.43	15.83	140,078.04	61,736,081.03	57.14	9,083,252.71
3-4 年	1,203,050.40	2.21	481,404.16	598,520.10	0.55	239,408.04
4-5 年	69,929.00	0.13	55,475.20	147,226.30	0.14	117,781.04
5 年以上	21,500.00	0.04	21,500.00	20,000.00	0.02	20,000.00
合 计	54,381,068.67	100.00	892,659.67	108,043,765.96	100.00	12,313,764.86

注：(1) 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期末余额中前5名客户余额合计为49,078,914.47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90.25%。

4、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596,549.83	38.02	1,120,878.01	95.89
1-2 年	804,012.31	51.24	35,729.91	3.06
2-3 年	137,479.30	8.76	3,747.19	0.32
3 年以上	31,125.00	1.98	8,565.38	0.73
合 计	1,569,166.44	100.00	1,168,920.49	100.00

注：(1) 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元)	跌价准备 (元)	期初数 (元)	跌价准备 (元)
原材料	1,342,552.76		777,730.10	
在产品	3,011,850.14		1,845,181.05	
产成品	4,612,313.07		4,680,535.56	
包装物	1,228,812.04		808,818.05	
低值易耗品	42,325.82		106,847.75	
委托加工材料	244,817.27		191,701.65	
发出商品				
合 计	10,482,671.10		8,410,814.16	

6、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元)	减值准备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金 额 (元)	减值准备 (元)
长期股权投资	25,500,000.00			25,0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25,500,000.00 25,000,000.00 500,000.00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值

项 目	期初数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期末数 (元)
房屋建筑物	53,923,519.22			53,923,519.22
机器设备	34,094,684.01	18,338.71		34,113,022.72
运输设备	2,182,993.89			2,182,993.89
其他设备	3,539,782.63	87,124.45		3,626,907.08
原值合计	93,740,979.75	105,463.16		93,846,442.91

(2)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8,038,073.91	551,777.50		8,589,851.41
机器设备	13,884,489.40	921,070.77		14,805,560.17
运输设备	1,176,556.22	333,815.29		1,510,371.51
其他设备	2,679,845.18	307,247.32		2,987,092.50
累计折旧合计	25,778,964.71	2,113,910.88		27,892,875.59

(3) 固定资产净值 67,962,015.04 65,953,567.32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392,191.14 5,392,191.14

(5) 固定资产净额 62,569,823.90 60,561,376.18

8、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转入固		期末余额 (元)	完工进度 (%)
			定资产 (元)	其他转出 (元)		
顺义区空港工业园	43,321,858.00	206,460.00			43,528,318.00	10
设备更新改造		133,900.00	55,000.00		78,900.00	
葛店原料车间项目	30,000.00				30,000.00	
合计	43,351,858.00	340,360.00	55,000.00		43,637,218.00	

9、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元)	期初数 (元)	备 注
担保借款	-	99,995,054.61	
抵押借款	-	51,800,000.00	
质押借款	-		

合 计 - 151,795,054.61

10、应付账款

期末数	期初数
(元)	(元)
9,559,878.03	12,894,601.99

注：无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1、预收账款

期末数	期初数
(元)	(元)
676,302.60	1,684,813.41

注：无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元)	(元)
增值税	-73,380.55	-137,268.48
城建税	21,569.21	32,177.85
所得税	6,745,327.89	6,745,327.89
个人所得税	10,905.19	7,077.78
营业税		
房产税	-58,878.57	
土地使用税	-12,706.69	
其他应交款	-43,681.50	-16,562.29
合 计	6,589,154.98	6,630,752.27

13、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期初数
(元)	(元)
97,250,058.36	17,224,240.64

注：无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14、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	-----	-------------	-----

(元)	(元)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元)
一、尚未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拥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61,875,000.00						61,875,000.00
其他							
2. 募集法人股							
3. 内部职工股							
4. 优先股及其他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61,875,000.00						61,875,000.00
二、已流通股份							
1. 境内上市的							
人民币普通股	31,350,000.00						31,350,000.00
2.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已流通股份合计	31,350,000.00						31,350,000.00
三、股份总数	93,225,000.00						93,225,000.00

1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元)	本期增加 数 (元)	本期减少数 (元)	期末数 (元)
股本溢价				
关联交易价差				
其 他	8,142.43			8,142.43
合 计	8,142.43			8,142.43

16、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元)	本期增加数 (元)	本期减少数 (元)	期末数 (元)
法定盈余公积	9,004,574.01			9,004,574.01
公益金				
任意盈余公积	522,655.83			522,655.83
合 计	9,527,229.84			9,527,229.84

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	-----

	(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49,811,869.45
加：本期实现净利润	10,069,756.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	
提取法定公益金(5%)	
本期可供分配利润	-39,742,113.3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742,113.3

18、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分行业资料

行业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元)	(元)	(元)	(元)
医药生产销售	14,824,933.78	10,055,244.63	10,629,043.02	6,612,058.51
医药商业批发	2,925,822.19	1,893,236.96	2,616,130.35	1,805,443.95
合 计	17,750,755.97	11,948,481.59	13,245,173.37	8,417,502.46

分地区资料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元)	(元)	(元)	(元)
北京地区	6,571,064.16	3,934,135.38	4,652,116.80	3,034,296.82
湖北地区	11,179,691.81	8,014,346.21	8,593,056.57	5,383,205.64
合 计	17,750,755.97	11,948,481.59	13,245,173.37	8,417,502.46

注：(1)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4,074,650.94元, 占本期收入的22.95%。

六、母公司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1、长期投资

(1) 长期投资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元)	(元)	(元)	(元)
长期股权投资	86,250,000.00		25,000,000.00	61,250,000.00
合 计	86,250,000.00		25,000,000.00	61,25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		股权投资 资差额	本期损 益调整	累计损 益调整	合计
		注册 资本 比例	投资 成本				
	(年)	(%)	(元)	(元)	(元)	(元)	(元)
湖北四环制药有限公司	长期	95	42,750,000.00			11,305,764.29	56,895,940.73
湖北四环医药有限公司	长期	90	18,000,000.00	165,000.00	157,801.79	-2,530,132.63	15,634,867.37
北京四环空港科技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50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64,090,176.44	165,000.00	9,414,623.85	8,775,631.66	73,030,808.1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占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比例	期初数	本期投资增加额	本期投资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湖北四环医药有限公司	90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中商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25	25,000,000.00	25,000,000.00		0.00
北京四环空港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u>86,250,000.00</u>	<u>350,000.00</u>		<u>61,250,000.00</u>

2、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元)	(元)	(元)	(元)
6,571,064.16	3,934,135.38	4,652,116.80	3,034,296.82

注：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2,203,785.00 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33.54%；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信息
(1) 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	主营业务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		60亿元	刘惠文	投资及其他咨询服务

(2) 母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收资本、股本）变化情况（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持股比例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	600,000.00			600,000.00	55.76%

(3) 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如下（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合计 持股 比例
湖北四环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 区海特工业园	诊断药品、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 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 制品、销售医疗器械	2,000	90%
湖北四环制药有限公司	武汉市珞瑜路 446 号洪 山科技创业中心 B 座 3088 室	片剂、硬胶囊剂、原料药等	4,500	95%

(4) 子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收资本、股本）变化情况（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湖北四环医药有限公司	2,000			2,000
湖北四环制药有限公司	4,500			4,5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北京四环空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1.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的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或有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诚信事项。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8	17.37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8	9.44	0.06	0.06

十二、本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2008年1-6月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元。具体

项目见下表：

项 目	金 额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二) 债务重组损益	
(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597,862.83
(四)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合 计	4,597,862.83
上述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	

注：非经常性损益收益以“+”损失以“-”列示。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08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国成